

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1日（星期五）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7月3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6:00在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宪梓南路19号超华大厦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、记名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监事会监事张滨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半年度报告〉及〈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7）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2日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2日

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选举张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。其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《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9）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 日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3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深圳分公司租赁办公室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交易价格参照了同地区同等条件租赁市场价格，定价遵循了公允、合理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对该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的程序合法、有效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《关于深圳分公司租赁办公室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 日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二日